

中共南京理工大学委员会文件

南理工党宣〔2021〕99号

中共南京理工大学委员会关于举办 “听·中国——讲述党史故事，传承红色基因” 演讲比赛的通知

各二级党组织：

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重温党的光辉历程、歌颂党的伟大成就，继承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扎实有效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经研究决定面向全校开展“听·中国——讲述党史故事，传承红色基因”演讲比赛。通知如下：

一、大赛目标

鼓励引导师生认真学习党史，并在思政课教师指导下组建团队，围绕党的百年历史中的重大事件、典型人物等，进行故事性阐述。以良好的传播效果，在全校营造“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的氛围，把学习教育成果转化为“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的强大动力，更加坚定自觉地为党的事业而奋斗，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二、大赛时间

2021年9月—12月

三、参赛对象

各二级党组织师生代表（接受团队或个人参赛，鼓励跨单位和师生共同组队）

四、组织机构

比赛设立组织委员会，由宣传部、研工部、工会、设传学院等单位组成，负责比赛的组织协调工作。

五、大赛分主题

讲述党的百年奋斗历程

讲述党的百年伟大成就

讲述党的百年光荣传统

讲述党的百年优良作风

讲述党的百年实践创造

讲述党的百年历史经验

六、参赛要求

（一）演讲内容贴合分主题内容，要求突出主题、导向正确，演讲内容完整、充实、逻辑清晰，讲授语言生动、贴近青年、共鸣感强，使听众真正入脑入心。

（二）演讲时长不超过10分钟，现场可采用新颖的形式，如配合简单的舞台剧、PPT等多种形式进行展示。演讲人可根据主题设定演讲衣着，演讲过程中应仪态端庄大方，举止自然得体，体现朝气蓬勃的精神风貌。

七、大赛安排

（一）海选阶段（9月20日-10月15日）

各二级党组织根据要求自行组织海选，并推荐1个代表

队参加学校初赛（可联合组队）。

（二）学校初赛（10月18日——10月29日）

由学校组织专家遴选，择优选拔7-9个团队参加学校决赛。

（三）作品打磨（11月1日——11月26日）

邀请学校思政课教师及演讲经验丰富的教师共同参与作品的打磨，确保作品展示效果。

（四）学校决赛（11月29日——12月24日）

参加决赛的团队在学术交流中心（待定）的舞台上进行现场展示。

八、奖励办法

（一）演讲比赛奖：大赛设一等奖1项，奖金2000元；二等奖2项，奖金1000元/项；三等奖4-6项，奖金500元/项；优秀奖若干，颁发获奖证书。

（二）优秀指导教师奖：演讲比赛一、二、三等奖获奖团队指导教师颁发优秀指导教师证书（每个作品不超过2名）。

九、工作要求

（一）本次活动是我校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特色载体，各二级党组织要充分认识此次比赛的重要性，按照比赛要求认真做好参赛队伍的选拔、培训工作，切实增强活动实效。

（二）各二级党组织要抓住演讲大赛的契机，将党史故事讲深、讲透、讲活，用党史“小故事”阐述理论“大道理”，进一步激发师生知史爱党、知史爱国的学习热情。

（三）各二级党组织要加强宣传，充分用好报、网、微、号等全媒体平台，广泛宣传报道演讲大赛的特色和亮点，扩大演讲比赛的社会影响力。

（四）各二级党组织请于10月15日17:00前将《“听·中

国——讲述党史故事，传承红色基因”演讲比赛报名表》报送至设计艺术与传媒学院 211 办公室，联合组队的由排序第一的单位报送。联系人：夏梦菲，联系电话：84315388，报名表电子版发送至邮箱：xmf@njust.edu.cn。

附件：“听·中国——讲述党史故事，传承红色基因”
演讲比赛报名表

中共南京理工大学委员会
2021年9月20日



附件：

“听·中国——讲述党史故事，传承红色基因” 演讲比赛报名表

作品概况	报送单位					
	演讲主题					
	所属分主题		<input type="checkbox"/> 讲述党的百年奋斗历程 <input type="checkbox"/> 讲述党的百年伟大成就 <input type="checkbox"/> 讲述党的百年光荣传统 <input type="checkbox"/> 讲述党的百年优良作风 <input type="checkbox"/> 讲述党的百年实践创造 <input type="checkbox"/> 讲述党的百年历史经验			
主创人	姓名		性别		单位	
	联系方式			邮箱		
	学院年级	(学生填写)			专业	(学生填写)
团队成员	姓名	性别	单 位		年 级	联系方式
指导老师	姓名	性别	单 位		职务/职称	
作品介绍						

作品介绍	
承诺书	<p>(一) 承诺人保证本人为所提交作品的创作者，对作品拥有完整且排他的著作权。</p> <p>(二) 承诺人确认，作品的一切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对作品的一切平面、立体或电子载体的全部权利)自作品提交之日起归组织方所有。组织方有权对作品进行任何形式的使用、开发、修改、授权、许可或保护等活动。</p> <p>(三) 承诺人保证其作品未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如因承诺人的作品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或因承诺人的其他过错而使组织方遭受任何名誉或经济上的损失，组织方均有权要求承诺人采取足够而适当的措施，以保证组织方免受上述损失。</p> <p>(四) 承诺人保证其承诺真实可靠，并善意履行本承诺。如有违反而导致组织方遭受损害，承诺人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组织方有取消承诺人参加的权利。</p> <p>(五) 本承诺书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p> <p>(六) 本承诺书自承诺人递交作品之日起生效。</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承诺人(签字): 单位(盖章):</p>

